

# 新竹市殯葬管理條例施行前已登記殯葬服務業之公司 或商號申請經營殯葬禮儀服務業備查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

案件編號：

公司(商號)	名稱				公司 印 信	
	電話		傳真機號碼			
	地址					
負責人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簽 章	
	電話		行動電話			
	地址					
申請人 (申請人如為負 責人此欄免填)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簽 章	
	電話		行動電話			
	地址					
公文郵寄地址						

應附繳文件

- 1 申請書一式二份。
- 2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委託代辦者應加附代理人身分證影本及委託書)。
- 3 公司負責人、董事名冊及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
- 4 商號負責人及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；合夥者應加附合夥契約。
- 5 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。
- 6 加入殯葬服務業商業同業公會之會員證或相當證明文件影本。
- 7 營業之商品或服務項目清單。
- 8 殯葬禮儀服務能力說明書，內容應包含組織部門分工、主要服務項目、服務流程說明、人力配置及主要設備機具等。
- 9 營業據點產權證明文件影本。營業據點所有權非屬申請人所有者，應檢附使用同意證明文件正本或租賃契約影本。

※附件影本請皆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並蓋負責人印章。